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截止2024年10月29日已全部出售完毕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

1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持股计划”）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2021年7月19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》，公司开立的“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”所持有的6,718,233股股票已于2021年7月15日非交易过户至“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-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”专户。

3、2021年10月15日，公司召开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4、2022年7月16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第一批次份额归属的提示性公告》，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2年7月14日届满，第一批次份额归属已完成，详见公司在巨潮

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、第三批次锁定期分别于2023年7月14日、2024年7月14日届满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再持有公司股票。

二、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6,718,233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.55%，自2024年03月22日至2024年10月29日已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。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期间，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，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